

國家環境研究院 書函

地址：320680 桃園市中壢區民族路三段
260號

聯絡人：陳芊瑜

電話：03-4020789#303

電子信箱：chienyu.chen@moenv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環研教字第113511064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課程表 (1135110644-0-0. pdf)

主旨：本院預定辦理「環境教育計畫與成果提報作業訓練班」，
請貴單位轉知所屬機關（構）及相關業務人員，於報名期
間至網址<https://record.moenv.gov.tw/>，鍵入資料報名
參訓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案班期為指定班期，列入年度直轄市及縣市政府環保績
效考核加分項。
- 二、訓練目的：使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提報單位瞭解環境教育
之意涵，並熟稔年度環境教育計畫及成果線上提報方式及
填寫內容。
- 三、參訓對象：環境教育法第 19 條所規範之提報單位。
- 四、訓練期程：
 - (一)第11301期：113年9月19日（星期四）下午。
 - (二)第11302期：113年9月23日（星期一）下午。
 - (三)第11303期：113年9月25日（星期三）下午。
 - (四)第11304期：113年12月3日（星期二）下午。

臺北市府 1130815



AAAA1130137527

五、訓練方式：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及廣納參訓學員，採遠距教學課程辦理。

六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113年9月10日止，每期依報名優先順序各納訓400人，額滿即截止報名。

七、報名密碼：

(一)第11301期：E117511301

(二)第11302期：E117511302

(三)第11303期：E117511303

(四)第11304期：E117511304

八、參訓人員核定名冊及視訊課程連結另於開班前一週以電子郵件通知（參訓名冊亦可於開課前3日自行上網查閱）。

九、環保專業訓練線上報名步驟：

(一)登入報名網址：<https://record.moenv.gov.tw/>，將游標指向「專業訓練」，進入「開班資訊」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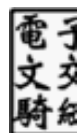
(二)正確選定本案訓練之「班別名稱」、「期別」後，點選「薦送報名」，鍵入班期密碼（密碼首位為英文字大寫）。

(三)依線上報名應填資料表，鍵入報名人員資料，按儲存，確認成功與否（報名後系統會自動以E-Mail回覆，已受理報名處理中，但未核定）。

(四)登錄「學員分類」及「單位名稱」欄，請注意下列事項：

1、各級環保機關人員：請點選「環保機關」再按下「查詢機關代碼」按鈕，選取單位機關代碼。

2、非環保機關之公務人員：請點選「政府機關」，輸入



機關全名。

3、非公務機關人員：請點選「事業（企業）機構、團體或個人」，於「單位名稱」欄直接輸入機構名稱。

(五)登入報名資料時，標示*欄位，為必填欄位，請務必鍵入資料。

(六)電子信箱（參訓本人）請務必填寫正確，俾便調訓及上課通知。

十、檢附課程表1份。

十一、本案聯絡人：環教認證中心-環保人力培育科陳芊瑜，電話：03-4020789轉303。

正本：行政院及所屬部會行處局署、直轄市政府、縣（市）政府、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（市）環保機關、各鄉鎮市公所、省市及縣市議會、國營事業機構

副本：環境部環境保護司

